

证券代码：874821

证券简称：易事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5年12月25日，公司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5120030），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743。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2月29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6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6/2026-01-26/1769428094_635594.pdf。

（三）中止审核

因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6年3月31日北交所批准了公司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北交所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财务报告过期中止北交所上市审查的申请》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